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之用，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OURGAM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聯眾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99)

獨立認購人根據特別授權完成認購新股份 及 兌換可換股票據

管理層認購事項的最新情況及獨立認購協議先決條件的豁免

董事會欣然宣佈，管理層認購人已表明管理層認購事項預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日或前後完成。

鑒於(i)本公司及獨立認購人合理地認為，管理層認購人完成管理層認購事項並無重大障礙，及(ii)獨立認購人已要求於二零一七年年年底前完成獨立認購事項，本公司及獨立認購人已同意豁免獨立認購協議的先決條件，即獨立認購事項完成須待管理層認購事項完成後方可作實。

獨立認購事項完成

董事會欣然宣佈，除獲豁免條件外，該通函「董事會函件」中「認購協議」分節所載獨立認購事項相關之所有先決條件已獲達成，且獨立認購事項已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完成。

緊接獨立認購事項完成前，本公司擁有786,923,374股已發行股份。獨立認購事項完成後，71,351,351股新股份(約佔本公司經發行獨立認購股份後擴大的已發行股本的8.31%)已以繳足股款方式按獨立認購價每股獨立認購股份1.85港元正式配發及發行予獨立認購人。因此，緊隨獨立認購事項完成後，本公司擁有858,274,725股已發行股份。

兌換可換股票據

獨立認購事項完成後，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本公司已收到領獅投資有限公司(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作為可換股票據之持有人)發出之兌換通知，要求按每股兌換股份1.85港元的經調整兌換價悉數兌換可換股票據，本金額為人民幣104,076,322.636元(按固定匯率計算相當於120,000,000港元)。兌換後，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合共64,864,864股兌換股份(約佔本公司經發行兌換股份後擴大的已發行股本的7.03%)已以繳足股款方式正式配發及發行予領獅投資有限公司。因此，緊隨兌換股份發行後，本公司擁有923,139,589股已發行股份。

茲提述(i)聯眾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二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調整可換股票據之兌換價；及(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月十三日之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涉及認購人認購新股份之交易。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及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管理層認購事項的最新情況及獨立認購協議先決條件的豁免

董事會欣然宣佈，管理層認購人已表明管理層認購事項預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日或前後完成。

鑒於(i)本公司及獨立認購人合理地認為，管理層認購人完成管理層認購事項並無重大障礙，及(ii)獨立認購人已要求於二零一七年年末前完成獨立認購事項，本公司及獨立認購人已同意豁免獨立認購協議的先決條件，即獨立認購事項完成須待管理層認購事項完成後方可作實(「獲豁免條件」)。

獨立認購事項完成

董事會欣然宣佈，除獲豁免條件外，該通函「董事會函件」中「認購協議」分節所載獨立認購事項相關之所有先決條件已獲達成，且獨立認購事項已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完成。

緊接獨立認購事項完成前，本公司擁有786,923,374股已發行股份。獨立認購事項完成後，71,351,351股新股份（約佔本公司經發行獨立認購股份後擴大的已發行股本的8.31%）已以繳足股款方式按獨立認購價每股獨立認購股份1.85港元正式配發及發行予獨立認購人。因此，緊隨獨立認購事項完成後，本公司擁有858,274,725股已發行股份。

下文載列緊接獨立認購事項完成前及緊隨獨立認購事項完成後（假設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並無其他變動）之本公司股權架構，僅供說明用途：

股東名稱	緊接獨立認購事項完成前		緊隨獨立認購事項完成後	
	股份數目	概約% ⁽⁴⁾	股份數目	概約% ⁽⁴⁾
Glassy Mind Holdings Limited	226,000,000	28.72%	226,000,000	26.33%
CMC Ace Holdings Limited ⁽¹⁾	117,600,000	14.94%	117,600,000	13.70%
空中網有限公司 ⁽²⁾	20,737,000	2.64%	20,737,000	2.42%
Noumena Innovations (BVI) LTD. ⁽²⁾	—	—	71,351,351	8.31%
建贏聯眾高成長投資基金 ⁽³⁾	132,464,366 ⁽³⁾	16.83%	132,464,366 ⁽³⁾	15.43%
其他公眾股東	<u>290,122,008</u>	<u>36.87%</u>	<u>290,122,008</u>	<u>33.80%</u>
合計	<u>786,923,374</u>	<u>100.00%</u>	<u>858,274,725</u>	<u>100.00%</u>

附註：

1. CMC Capital Partners, L.P. 擁有 CMC Ace Holdings Limited 全部權益，而 CMC Capital Partners, GP, L.P. 擁有 CMC Capital Partners, L.P. 全部權益。CMC Capital Partners, GP Ltd. 擁有 CMC Capital Partners, GP, L.P. 全部權益，而 La Confiance Investments Ltd. 擁有 CMC Capital Partners, GP Ltd. 全部權益，且 Le Bonheur Holdings Ltd. 擁有 La Confiance Investments Ltd. 全部權益。
2. 獨立認購人 Noumena Innovations (BVI) LTD. 為空中網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3. 建贏聯眾高成長投資基金為Total Victory Global Limited(管理層認購人)擁有絕大多數投票權的實體。132,464,366股股份相當於一致行動方股東原先持有的股份。
4. 百分比數字已經約整。因此，所示總數未必為其之前數字的算術總和。

兌換可換股票據

獨立認購事項完成後，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本公司已收到領獅投資有限公司(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作為可換股票據之持有人)發出之兌換通知，要求按每股兌換股份1.85港元的經調整兌換價悉數兌換可換股票據，本金額為人民幣104,076,322.636元(按固定匯率計算相當於120,000,000港元)(「兌換」)。兌換後，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合共64,864,864股兌換股份(約佔本公司經發行兌換股份後擴大的已發行股本的7.03%)已以繳足股款方式正式配發及發行予領獅投資有限公司。因此，緊隨兌換股份發行後，本公司擁有923,139,589股已發行股份。

下文載列緊接兌換股份發行前及緊隨兌換股份發行後(假設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並無其他變動)之本公司股權架構，僅供說明用途：

股東名稱	緊接兌換股份發行前		緊隨兌換股份發行後	
	股份數目	概約%(⁴)	股份數目	概約%(⁴)
Glassy Mind Holdings Limited	226,000,000	26.33%	226,000,000	24.48%
CMC Ace Holdings Limited ⁽¹⁾	117,600,000	13.70%	117,600,000	12.74%
空中網有限公司 ⁽²⁾	20,737,000	2.42%	20,737,000	2.25%
Noumena Innovations (BVI) LTD. ⁽²⁾	71,351,351	8.31%	71,351,351	7.73%
建贏聯眾高成長投資基金 ⁽³⁾	132,464,366 ⁽³⁾	15.43%	132,464,366 ⁽³⁾	14.35%
領獅投資有限公司	—	—	64,864,864	7.03%
其他公眾股東	290,122,008	33.80%	290,122,008	31.43%
合計	858,274,725	100.00%	923,139,589	100.00%

附註：

1. CMC Capital Partners, L.P. 擁有 CMC Ace Holdings Limited 全部權益，而 CMC Capital Partners, GP, L.P. 擁有 CMC Capital Partners, L.P. 全部權益。CMC Capital Partners, GP Ltd. 擁有 CMC Capital Partners, GP, L.P. 全部權益，而 La Con fiance Investments Ltd. 擁有 CMC Capital Partners, GP Ltd. 全部權益，且 Le Bonheur Holdings Ltd. 擁有 La Con fiance Investments Ltd. 全部權益。
2. 獨立認購人 Noumena Innovations (BVI) LTD. 為空中網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3. 建贏聯眾高成長投資基金為 Total Victory Global Limited (管理層認購人) 擁有絕大多數投票權的實體。132,464,366 股股份相當於一致行動方股東原先持有的股份。
4. 百分比數字已經約整。因此，所示總數未必為其之前數字的算術總和。

承董事會命
聯眾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楊慶

北京，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楊慶先生及伍國樑先生；非執行董事劉江先生、傅強女士、樊泰先生及陳弦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葛旋先生、魯眾先生及張頌仁先生。

* 僅供識別